

## 目 录

|                      |     |
|----------------------|-----|
| 1. 序 .....           | 舒乙  |
| 2. 孤贫的童年 .....       | 1   |
| 3. 北新书局起步 .....      | 5   |
| 4. 大学生涯 .....        | 9   |
| 5. 与埃德加·斯诺 .....     | 16  |
| 6. 第一个文学师傅 .....     | 24  |
| 7. 与巴金的交往 .....      | 39  |
| 8. 十字架的阴影 .....      | 49  |
| 9. 旅行记者生涯 .....      | 71  |
| 10. 英伦岁月 .....       | 81  |
| 11. 欧战风云中的中国记者 ..... | 102 |

2 人生采访者·萧乾

|                    |     |
|--------------------|-----|
| 12. 恋家的鸽子 .....    | 110 |
| 13. 坎坷的婚恋 .....    | 128 |
| 14. 旷古奇书的召引 .....  | 141 |
| 15. 生命从七十岁开始 ..... | 151 |

|              |     |
|--------------|-----|
| 萧乾生平年表 ..... | 166 |
|--------------|-----|

|          |     |
|----------|-----|
| 后记 ..... | 183 |
|----------|-----|

|                  |     |
|------------------|-----|
| 附：怀念先师萧乾先生 ..... | 185 |
|------------------|-----|

## 孤贫的童年

萧乾，原名萧秉乾，1910年1月27日出生在北京城东北角一个汉化了了的蒙古族贫民家庭。萧乾祖上是19世纪从蒙古迁移到北京的，来自于草原或大兴安岭。他清楚地记得童年时代阴历新年的祭祖，三个穿游牧民服装的木像代表祖先，贡品有奶油、干酪等许多汉人不吃的东西。他还看到过一本用蒙文写的家谱，这些是他能记起的与蒙古人的联系。他的蒙族身份一直隐瞒到解放以后，因为他少时自卑而又聪颖，知道所有少数民族都被人视为野蛮人而备遭歧视。他小学同班有个穆斯林，人们就给起了外号叫“小穆罕默德”，并用猪和猪肉来开他的玩笑。萧乾的祖父有三个儿子，他父亲萧秀林排行老大，是管开关东直门的差役。萧乾出生前一个月，他就离开了人世。四五岁的时候，两个叔叔也死了，小萧乾不得不和可怜的寡妇妈妈寄居在三叔的儿子（三堂兄）家。

萧乾的童年是在孤寂、痛苦中度过的。妈妈非常爱他，可他却很少见到她，她得外出给富人家当佣人以维持生计，她只在每个月底带着三块钱的工钱回家一次。实际上，萧乾是由那位老处女大堂姐抚养的。他把她视为半个母亲，她又矮又胖，心地善良，常常给萧乾讲神话故事，为他唱北京民谣。三堂兄是惟一能养家糊口的人，可老没工作。找到工作后，心绪一好，就会拉起胡琴，唱上几段京剧。这时，萧乾就得为他擦皮鞋或自行车。他稍不顺心，就会找借口抽打萧乾，命他跪在一株盆栽的桃树前。母亲感到很对不住儿子，可又不敢说什么，有时只是背着三堂兄给儿子端上一杯热茶。

到了冬天，日子更难过了。政府或一些慈善机构为穷人提供免费稀粥。三堂兄失业时，稀粥就成了维持生计的主要依靠。萧乾经常天不亮就被从热乎乎的被窝里拽出来，顶着刺骨的寒风，加入到长长的领粥的队伍。他还记得有位流落街头的白俄，被从队伍中轰了出来，拿着那只空盆朝东正教堂踱去。几天以后，他饿死在街头，这给萧乾留下了非常深刻的印象。没有什么比一个人没有祖国更悲惨不幸的了，少年萧乾的心里产生了这样的感觉。自己没有了家，过着寄人篱下、忍气吞声的艰辛生活，那滋味不比那白俄好受。

萧乾是个顽皮、淘气的孩子，经常给母亲惹祸。母亲一心想让儿子读书，将来出人头地，给家里争气。六岁时，母亲把他送进一家在尼姑庵里的旧式学校（私塾），在那里他必须一章一章地背没有注解的《论语》。先生很残忍，萧乾几乎每天都要挨打，有时是因为交不上束修，但更主要是因为妈妈没给先生及时准备逢

年过节所必备的礼品。

一天，萧乾二叔的儿子（四堂兄）告诉母亲，有所美国教会学校招收工读学生，可得到免费教育。对穷人家想受教育而又没钱上学的孩子来说，这确是福音。母亲当即同意，萧乾由四堂兄领着，上了那所长老会教会学校，即崇实小学。那里有一个地毯厂、印刷间和奶厂，工读生上午工作，下午学习。萧乾在地毯厂干了四五年，离开时，已能织一手地道的土耳其地毯。

就在萧乾第一次领到工钱（一块五毛）的那一天，母亲在家中去世了。这是一幕催人泪下的悲剧，萧乾的自传体小说《落日》写的就是这段时间的真实经历。除了织地毯，萧乾还在安定门外放过羊，为阔人家送过羊奶。童年痛苦的经历造就了萧乾任性的性格和顽强的意志，无形中培养了他自强不息的精神。就是靠了这种精神，他终在十四岁摆脱了寄人篱下的生活，真正开始独自在这个世界上流浪，漂泊。

1919年，北京发生了震惊世界的五四学生爱国运动。当时，萧乾才九岁，未能参加。五四运动是现代中国的真正起点。1925年5月，一日本纱厂的罢工领导人被杀，上海学生在外国人控制的租借地南京路上举行了示威游行，几名学生被杀，点燃了全国性的反帝爱国运动。萧乾参加了在北京举行的游行，在那群情激昂的日子里，他萌生了政治觉悟。游行持续了数月。对于这段经历，萧乾在半自传体小说《昙》中有所描述。就在这时，萧乾阅读了一些宣传全人类解放，揭露不平等条约的小册子，并加入了共产主义青年团，朦胧产生了要当一名革命家的愿望，以为单凭一股原始的反抗情绪，就能一举消灭世上的不公正。他加入过北京学生

沪案后援会，从事宣传活动，扮演了一个勇敢、坚强的“小革命者”的角色。

萧乾是个幸运儿，要是没有那位靠自我奋斗读过齐鲁大学、娶了洋太太的四堂兄，他也许会踏上另一条路途。四堂兄的反封建意识和强烈的叛逆性格，在萧乾幼小的心灵里打下了深深的烙印。那位洋嫂在他九岁时，就教他读英文《圣经》。虽然萧乾最终没有皈依基督教，但他对《圣经》中的许多章节都能熟读默诵，如《哥林多前书》第十三章，以致深深影响了他爱的哲学。

## 北新书局起步

萧乾对文学发生兴趣，是从在北新书局当练习生开始的。1926年暑假，萧乾在《世界日报》上看到一则广告：新成立的北新书局要招一名练习生。经过面试，萧乾得到了这份工作。这是五四运动后期带点同人性质的新型出版社，出过鲁迅、周作人、刘半农、江绍原、徐祖正的作品。鲁迅还为他们编了个刊物——《语丝》。

练习生的工作就是打杂，有时给作家们送稿费，有时跑邮局。经常干的是校对，尤其是《语丝》和多种图书。搞上一天，油墨气味令他发昏。萧乾最怕给人送稿费，那么厚一叠钞票，万一丢了可赔不起。他每次都是让同伴用手绢把钱绑在手腕上，一路骑车便死死盯住它。他去过许多趟八道湾周家（鲁迅家，编者注），还特别喜欢去中剪子巷谢家（冰心家，编者注），因为他和冰心的

弟弟为楫在崇实是同班同学。他常告诉冰心书局老板李小峰扣了她多少版税。冰心对这位小伙计也格外热心，收下钱并不马上让他走，总留他坐上一会儿，喝口水，亲切地问长问短。

晚上，萧乾就在自己的小屋里如饥似渴地阅读从书局借来的书，从尼采、马克思、易卜生、奥斯卡·王尔德的著作，到刚从巴黎归来的张竞生写的《性史》，涉猎很广，萌生了对文学的兴趣。这时，他对社会、人生的认识是模糊的、抽象的，像所有青年人一样，什么是生活和如何生活这类问题时常萦绕在脑际。他开始学会思考。他没有接受马克思主义理论，而是把易卜生戏剧《国民公敌》的最后一句“最孤独的是最坚强的”当成座右铭。这句话更增添了他自我奋斗的勇气，成了少年萧乾生命哲学的支柱。一个人在生活中选择什么样的哲学，同他的经历有直接关系。作为穷人家的苦孩子，他当时的初衷与中国传统文化中光宗耀祖、封妻荫子的思想并无二致。及至他读了华林长仅几十页的《新英雄主义》，思想的视野才倏然打开。尼采的哲学对萧乾也产生过影响。从心理学角度分析，萧乾当时潜意识中曾寄希望把自己塑造成新的英雄，哪怕这种思想是一瞬间的。因为读过这些书后，萧乾便在兴奋之余带领另外两个小徒弟搞了一次有趣的罢工，提出的是“徒弟们不吃剩饭，每礼拜轮流休息一天”的可怜要求，扮演了一次英雄，结果却丢了工作。

在书局时，老板交给萧乾一个差使，让他到红楼北大图书馆去抄书，不许漏一个字、错一个字，连标点符号也不能改样。这不但对萧乾日后从事文字工作是极好的训练，也使他精读了一些作品。徐志摩译的《曼殊斐尔小说集》就是他一篇篇从《小说月



报》、《现代评论》等刊物上抄下来的，那是他最早精读的一部集子。曼殊斐尔的小说富于诗意和哲理，笔触轻灵飘逸，文风素雅，结构纤巧，人物鲜活。无疑，萧乾后来创作中诗意语言的运用，多少是受益于曼殊斐尔的。同时期，德国小说家特奥多尔·史托姆的《茵梦湖》和歌德的《少年维特的烦恼》也给萧乾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茵梦湖》缠绵悱恻的感情抒怀，语言的朴素优美，写景状物的生动自然等特色，都在萧乾的小说中有所体现。

“罢工”失败后，萧乾又回到崇实中学。他成了学校的活跃分子，经常把宣传革命的小册子带进学校，参加了读书会，与会员互通书信，可后来这些书信都落到警察手里。萧乾还和几个小伙伴组织起“少年互助团”。在一个星期六，萧乾离开学校去看堂兄，被两个便衣抓进了拘留所。是他的洋嫂找到曾在地毯厂用金属耙打过他的洋校长威廉·格列斯丁先生把他保释出来。不久他获悉，倘若不是保释，获救的机会极微，因为那年月无法律可言，而那又是那个可以不审即毙的地方。

1927年北伐军到达北京，萧乾又兴奋起来，参加了一次持续到天明的灯笼游行，后被推选为崇实学生会主席。他以为革命真的成功了。不久，他认识到，这仅仅是旗帜的变更，赶跑了张作霖，又换上青天白日旗，暴政依然。1928年冬，萧乾还有半年就高中毕业，却被崇实以“闹学潮”的罪名开除了。接着，他就听说自己上了市党部的黑名单，无暇多虑，便跟一位潮州籍华侨同学南下岭南，在广东汕头落了脚。这时，他改名萧若萍，很快在一个小岛上的角石中学谋得一个教国语的职位。在那里，与一位女学生相亲相爱，但是最后她却一只大手攫了去。那只大手是

沱江电船的老板，长途汽车公司的大股东，他教书的那家小学的校董——更重要的是，他是“市党部”的什么委员。萧乾从自身失败的感情经历中得出，在现实生活里，有情人不一定能终成眷属；在那个时代，那个社会，穷人连把握自身命运，选择人生，自由恋爱的权利都没有。萧乾后来的小说《梦之谷》就是根据这段初恋的悲剧故事写成的。

萧乾承认，写作《梦之谷》是受了19世纪法国著名浪漫主义作家、诗人拉马丁的小说《格来齐拉》(Graziella)的影响。30年代，他曾把陆蠡译的《格来齐拉》一连读了好几遍。70年代末，有位挪威汉学家写信给萧乾，问他创作《梦之谷》是不是受了英国意识流小说家弗吉尼亚·伍尔夫(V. Woolf)的影响，他予以否认。他说1937年春写《梦之谷》时，只读过一本完全不代表她风格的《弗勒施》。及至他在英国研究心理小说时，已停笔不写小说了。“1928年冬去汕头那回，我初次见到海。兴奋啊，陶醉啊，我对海有了感情。《格来齐拉》中的海景和那个玲珑可爱的女孩子吸引了我。”离开汕头以后，感伤的初恋一直像隐蔽的生命一样，在他的体内蠕动，拉马丁的《格来齐拉》使他迸发出创作热情，文思如潮，恋爱悲剧从笔端流了出来。

## 大学生涯

1929年夏天，萧乾回到北平，暂时进入不要中学文凭的燕京大学国文专修班，听的全是不合他口味的金石学，音韵学，古代批评史等课程，只有从清华来的客座教授杨振声开的现代文学课深深吸引了他。杨振声是火烧赵家楼的“五四”闯将，萧乾文学路上的启蒙良师。当时，杨振声主讲鲁迅的《呐喊》、茅盾的《蚀》、蒋光慈的《少年漂泊者》、郁达夫的《沉沦》和沈从文的《月下小景》。杨振声有着渊博的知识和儒雅的风度，讲课娓娓动听，引人入胜。萧乾同他建立了深厚的师生情谊。杨老师那颀长的身材，慈祥友善的面容，富于幽默机智的神态，以及令人感到纯朴亲切的胶东口音，永远留在了萧乾的记忆里。同时，托尔斯泰的《战争与和平》、陀思妥耶夫斯基的《罪与罚》、哈代的《还乡》和罗曼·罗兰的《约翰·克利斯朵夫》等世界文学经典名著

也在他的记忆中留下了难以磨灭的印迹，并对他以后的小说创作产生了潜在的影响。

正是在这一时期，萧乾结识了具有激进革命思想，对他起过不少影响的杨缤（后改名为杨刚）。她在1928年就参加了共产党，当听说萧乾1926年因参加共青团被捕过，便试图通过向他宣传革命道理，把他引上革命之路。她借给萧乾一本本卢那察尔斯基和普列汉诺夫的理论书，可他硬了头皮也读不进去。他满脑子装的尽是漂泊、流浪，对革命早已冷淡，那些枯燥的说教性理论引不起他的兴趣，他渴望做一名内心有所追求，行旅人生，不带“地图”（即舍弃教条主义的羁绊）的旅人。

有一次两个人在圆明园散步，杨刚责问萧乾：“这么重要的理论，你为什么读不下去！这不是随随便便的书，这是革命真理！”

“理论，理论，充其量也不过是张地图。这代替不了旅行。我要的是去体验那光怪陆离的大千世界，我要采访人生！”萧乾赌气说。

“你就这么横冲直撞，不带张地图？”

“没有地图照样可以走路，而且更不平淡，更有趣，更富于冒险性。”

“当心你会掉进深渊里去，或者在大森林里迷了路，给老虎吃掉。”杨刚最后警告说。

萧乾同杨刚的友谊一直持续到50年代杨刚自杀。这个满脑子革命“地图”，政治信仰，从青年时代就与大地主家庭决裂，走上寻求革命真理道路的坚强女性，最后反而走上了绝路，不能不说是个讽刺。

杨刚实实在在是一个现实主义者，而当时读过拜伦、雪莱的萧乾，却是个极具浪漫思想的理想主义者。雪莱对自然的歌颂，对阳光的热爱，对大海的礼赞，对黑暗的抨击，对未来的陶醉，都在萧乾的思想中激起了共鸣的浪花。雪莱渴望着自由的爱情，对人类未来充满希望，内心深处却浸透着一种悲哀，宁愿过一种漂泊放浪的生活，去忍受那难熬的饥饿和痛苦，而寻求思想上的解放和自由。萧乾所希望的正是这种自我实现的生活。不过，这只是一种推测，因为萧乾从未直接谈及拜伦、雪莱这两位天才诗人对他人生观的启迪。

1930年暑假，萧乾靠杨刚弄到的一张假文凭考进辅仁大学英文系本科，正式开始了大学生涯。这是一所由美国本笃会办的大学，英文系主任是位来自俄亥俄州克利夫兰的爱尔兰裔神甫，他向学生们讲述了许多爱尔兰裔作家：辛格，W.B. 叶芝，还有尤金·奥尼尔等。这位老师多愁善感，爱流眼泪，因为失恋而成为神甫。1930年至1933年间，萧乾是靠教北京的一些外国人国语挣得学费的，其中有位叫威廉·安澜（William Allan）的美国青年，从家中弄到一笔钱来到中国，想在北京办一份专门介绍当代中国的刊物。他是个典型的理想主义者，萧乾在成为他的华语教师之后不久，就成了他冒险的合伙人。他们合办了一份小刊物《支那简报》，第二期改为《中国简报》（China in Brief）。萧乾写了一些介绍20年代和30年代初期作家的文章，并把其中有些作家的作品译成英文。就在这时，萧乾结识了沈从文，用英文写了一篇题为《今日中国一个杰出的人道主义讽刺作家》（A Great Satirist-Humanist of China Today）的文章。

事实上，在致力于中国文学走向世界的进程中，萧乾是位较早把中国现代文学介绍给西方读者的文艺使者。他感到“晚近西文书报中，论述中国政治大事的，已经很多了！然而在动进中的我国，仅政治并不足划出他的轮廓。年来文坛上不息的进展，艺术界革命的声浪，社会上生活的潜力所代表的中国，当比政治上的幻变更为真切。于是我们为了向欧美关心东方的人士介绍新中国的动力，以引起他们对现代中国文艺之兴趣，而促进国际间的了解……”萧乾打算分几个步骤介绍近代中国文学：

第一 每期介绍作家一个，述其身世、性格、作风，并选择其短篇代表作。已介绍者，有鲁迅（嫌太略）、郁达夫、茅盾、沈从文。待介绍者有徐志摩、郭沫若、蒋光慈、叶绍钧、张资平、周作人、冰心、丁玲、胡适、谢冰莹、苏曼殊、胡也频诸作家。

第二 现已译出的诗有闻一多的《洗衣歌》、徐志摩的《灰色的人生》等四首。散文有鲁迅的《野草》之一篇，茅盾的《从牯岭到东京》，章衣萍的《从我走后》，郁达夫的《创作之回顾》，徐志摩的《自剖》三篇，以代表作者文艺思想、显示作风特点或反映生活背景为标准。

第三 拟出数专号。已计划就绪的有：文学革命号，革命文学号，中国新诗坛号，南国戏剧运动号，北平运动号，国故派与白话文学派之战，语丝与新月创造之论战，汉译西洋文学书目等。

第四 经过简略的介绍，使欧美人士对中国文坛有相当认识后，我们即开始以新文学的短作与读者见面。

毫无疑问，这项作为萧乾后来自主编《大公报·文艺》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在所有这些介绍性文字中，萧乾着力最多的是那篇介绍沈从文的《今日中国一个杰出的人道主义讽刺作家》。深深吸引萧乾的是沈从文身上十足的乡下气，沈从文习惯把自己称为乡下人。而正是这个乡下人，对世界却有一种近乎宗教情感的崇拜和倾心，这种爱的情绪促使他描绘人类的美丽、清洁和智慧，从他的作品中可以嗅到湘西世界的纯朴、清丽和原始的人性美。

由于当时住在北京的不是外交官就是传教士，他们的兴趣全在高尔夫球和赛马上，谁会对现代中国文学感兴趣！所以，这份志在向关心中国社会及其文化进展的欧美读者介绍中国文艺界之情势及社会大众之趋向与背景的刊物，只出了八期，就因安澜赔光了钱而停刊。安澜没能周游世界，两手空空回了美国。《中国简报》短暂的历史结束了。

在辅仁大学期间，萧乾还有三篇译作登在英文版《辅仁学报》上，它们是郭沫若的《王昭君》、田汉的《湖上的悲剧》和熊佛西的《艺术家》。萧乾对戏剧的喜爱，使他注意将戏剧效果糅进小说。他一直认为，浅薄的悲剧也要比深刻的喜剧更具震撼力。

1932年夏，萧乾与那位感情丰富、爱发脾气爱尔兰牧师发生争执，离开辅仁，到福州美国美以美会办的英华中学教国语。学校坐落在景色宜人、风光旖旎的仓前山上，濒临碧水粼粼的闽江。萧乾又一次在美丽柔情的大自然中沉醉了，他经常在黄昏时分去榕树林散步，在皎洁的月色下倚着山石放声歌唱。他还常和同学带了帐篷、炊具跑到鼓山罗汉台上去野营，参加热闹的游园会，福州给他留下了许多难以忘怀的美好回忆。

1933年夏，萧乾回到北平，随即由辅仁转学燕京大学，成了新闻系三年级学生。由于选修埃德加·斯诺开设的“特写——旅行通讯”等课程，结识了这位来自美国堪萨斯的著名记者，并最终选择了新闻记者这个职业。同时，他和杨刚一起协助斯诺翻译中国现代短篇小说选集《活的中国》(Living China)。

11月1日，萧乾在沈从文主编的《大公报·文艺》上发表短篇小说处女作《蚕》，正式走上创作家的生涯。《蚕》是一篇用象征手法写就的极富抒情哲理意味的小说，借一段充满诗情画意的纯情恋爱，体现作者的一些宗教哲学。

萧乾写《蚕》时，还是个大學生，而且正和高君纯热恋，虽然未来世界对他尚是个未知数，但童年的不幸遭际，已使他预感到忧患丛生以及生死竞争的可怕。因此，《蚕》中萧乾借蚕为自己设计人生：“蚕的生存不在神的恩泽，而在自身的斗争。”他愿像蚕一样吐丝，放射生活的光辉，留下生活的痕迹。有意思的是，像蚕一样经过了生与死的竞逐的萧乾，到了晚年，居然也还是像那老年的蚕一样，“谦和温柔，处处且来的从容”。

萧乾在写于1934年题为《给自己的信》中提到《蚕》时说：“《蚕》，你的第一篇，虽然当做故事看不伦不类，却隐隐地有着一些寓言味。文字还细致，但这细致恰成其致命伤。你既要表现一个哲学，就该把那轮廓弄清楚呵！细致增加了美，增加了真实，却掩住了表现的主题。”笔者倒觉得，它不仅成功地叙述了一段耐人寻味的爱情故事，更重要的在于借达尔文进化论否定命运和神灵的思想，进而揭示出生命的意义。“我”是蚕的主宰，可管不了蚕的死活。“上帝”是生的巨灵，就能主宰人的命运吗？这该是



《蚕》的主旨所在，那份圣洁的爱不过是为这寓言笼上的一层美丽的迷雾。